

山东万事达建筑钢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6 月 3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5 月 23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魏龙柱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会成员、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核销其他应收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的部分其他应收款项因客户在经营过程中长期挂账且无法收回，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制度等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公司对上述原因形成的其他应收款予以核销。本次核销的其他应

收款账面余额共计人民币 5,514,560.00 元,, 内容详见于 2019 年 6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核销其他应收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19 年 6 月 19 日召开山东万事达建筑钢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上述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万事达建筑钢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山东万事达建筑钢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4 日